

秋季採購盛會



2014台灣

國際旅遊展

8.29-9/1 台北世貿一館

Taiwan
International
Tourism
Expo

主辦單位：  台北市旅行商業同業公會

 上聯國際展覽有限公司

 大通國際展覽有限公司

www.tite.tw





2014台灣

國際旅遊展 Taiwan International

■台灣觀光旅遊四大升級 產業交流展銷合一

近年受惠觀光政策利多、業界資源整合，旅遊業成為台灣發展最快速的產業，2012年來台旅客創下700萬人次，觀光外匯預估高達3,800億元，未來將持續成長。依交通部觀光局估算，台灣在2016年來台旅客人數可望突破1000萬人次，預估可創造6500億的觀光產值，43.7萬個就業機會，顯示觀光產業對國內經濟發展與增加就業機會具有相當的推進效果。

展望2014年，以產業共榮為本、消費者需求為依歸，透過觀光旅遊活動，各國人民除能分享彼此的文化、美景及美食，並可促進對各國的深入瞭解，期待打造產業交流的展銷平台，促使觀光及周邊產業共享利益。第二屆台灣國際旅遊暨伴手禮展將延續四大升級之訴求，致力打造質量兼具的展售平台，逐步達成成長目標。



品牌升級

產業共榮 創新行銷

觀光旅遊業發展已進入品牌為王的時代，透過合作提升品牌影響力，拓展市場涵蓋面。



營銷升級

掌握市場 創造需求

旅遊產品的包裝及市場消費的需求，息息相關。邀集參展單位共同研發推動多元的旅展通路獨賣商品選項，滿足消費市場的各式需求。



服務升級

綠色旅展 資訊加值

響應環保、節能減碳！期望以綠色旅遊、暢快悠遊為訴求，由大會提倡推動綠色旅遊提倡綠色旅遊新概念。



保障升級

優質產品 全面把關

嚴選合格、合法之參展廠商，並力求廠商遵照定型化契約及履約保證等應遵守之事項。

■公會領軍 延續TTE熱度 再創下半年度旅遊商機新高峰

台灣國際旅遊展暨伴手禮展，由成立44年最具規模的台北市旅行商業同業公會及上聯國際展覽公司攜手籌辦。透過旅遊商品說明會、大會舞台展演、同業互動交流、達人深度分享說明、線上旅展搶先開跑等各項活動強勢曝光，增加參展單位的曝光機會，同時也強化活動深度，彰顯展覽實質效益，並藉此凝聚旅遊產業共識，活絡觀光產業發展。特別規劃「伴手禮主題區」，將代表台灣精神且具特色的產品完整呈現，協力推廣至國際市場，再創觀光旅遊商機新高峰。

2013首屆台灣國際旅遊展共吸引350家廠商，500個展位盛大展出。四天展期更成功帶動161,472參觀人次，線上旅展突破40萬瀏覽人次。在參展單位的熱烈響應下，成功帶動秋季旅遊商機。

「2014台灣國際旅遊展」訂於8月29日至9月1日，假台北世貿一館舉辦。主辦單位將持續發揮優質策展經驗，期待打造業界交易與交流的展銷平台，旨在助力觀光旅遊產業的整合發展。展望未來，大會誠心邀您協力促成，打造更具指標性及競爭力的國際旅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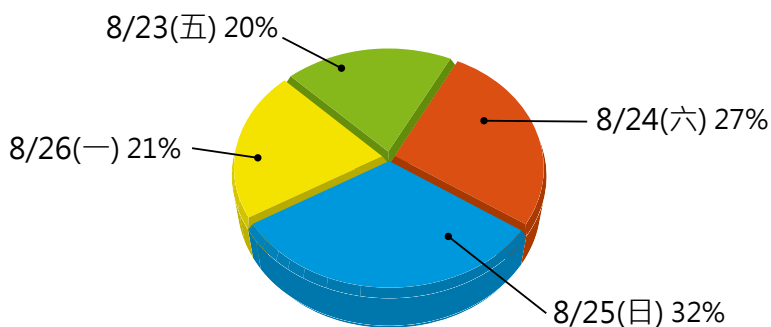


◎2013展覽紀實

2013首屆台灣國際旅遊展8/23-26台北世貿一館圓滿落幕，四天展期共計161,472民眾入場參觀，開出亮眼成績，獲得各界好評！2014年公會將再度統籌辦理，持續累積成功策略經驗，搶攻下半年旅遊市場，一舉將台灣國際旅遊展推升為規格更高、視野更廣的展覽，與各界共創雙贏的旅遊機會！

進場人數統計

日期	人數
8/23(五)	32,686
8/24(六)	43,566
8/25(日)	52,102
8/26(一)	33,118
總計	161,472



◎展區規劃

「2014年台灣國際旅遊展」將於台北世貿一館舉行，預計規劃五大展區：

海外旅遊區—各國駐台旅遊推廣機構、航空公司、旅行社套裝產品、郵輪鐵道旅遊、高爾夫假期、國外訂位訂房系統、網路即時銷售系統...等。

縣市政府區—交通部觀光局、內政部營建署國家公園、農委會、各縣市政府旅遊、退輔會國家農場、客委會、原民會、青輔會、中華電信、台灣郵政、台灣菸酒公司、台灣鐵路局...等。

樂遊台灣區—國際觀光飯店、大型遊樂主題樂園、品牌渡假飯店、品牌旅行社套裝行程、觀光工廠、觀光巴士、渡假飯店、青年旅遊、生態旅遊、離島假期、SPA休閒會館、特色民宿、住宿券、溫泉旅遊區、精緻農業...等。

餐飲名店區—人氣餐廳、飯店餐飲業、團購美食、甜點蛋糕、冷凍食品、休閒零嘴、百年老店、異國美食、季節限定美食...等。

伴手禮區—食品飲品伴手禮、地方特色伴手禮、節慶場合伴手禮、文創設計伴手禮、生活用品伴手禮

旅遊用品區—全台旅遊租車、旅遊工具書、旅行行李箱、背包、旅行隨身用品、各地紀念品...等。





2014台灣

國際旅遊展 Taiwan International

◎基本資訊

- 一、主辦單位：台北市旅行商業同業公會
地址：10458 台北市四平街20號6樓
電話：(02) 2531-2191
傳真：(02) 2541-5825
- 上聯國際展覽有限公司·大通國際展覽有限公司
地址：11081 台北市忠孝東路五段552號11樓
電話：(02) 2759-7167
傳真：(02) 2759-6067
- 二、展覽地點：台北世貿中心展覽一館(台北市信義路5段5號)
- 三、展覽日期：2014年8月29日~9月1日(星期五~星期一) AM10:00~PM6:00

◎活動規劃

大會規劃下列活動，以期廣宣效益極大化：

- ☑線上旅展
- ☑展前記者會
- ☑開幕造勢
- ☑大會舞台表演節目
- ☑旅遊達人講座
- ☑品牌論壇

*以上活動規劃內容，主辦單位保有修改及更動之權利。

◎行銷/交流活動

好康商品記者會—搶先曝光好康商品，於開展之前提前引爆，為本次展覽造勢。

線上旅展搶先報—藉由網站搶先醞釀旅展買氣，並曝光參展單位資訊及優惠，藉此為展覽提早宣傳。

首長名人開幕式—邀請產官學界貴賓，共同參與盛大開幕儀式，為本次展覽揭開序幕。

旅遊商品說明會—新型態的旅遊產品、特殊行程，皆可藉此機會和消費者深度介紹，產生絕佳集客力。

熱鬧舞台展演區—安排專業特殊歌舞展演，參展單位可申請參與推展各地特色，吸引民眾關注。

天天驚喜大摸彩—提供超值大獎，天天抽出幸運來賓，增加民眾入場意願。

旅遊達人見面會—邀請旅遊達人、旅遊作家、旅展之星等進行旅遊經驗互動分享。

伴手禮品牌創新交流—邀請業界專家分享品牌創新經驗與包裝策略，協助更多業者搶攻伴手禮市場。



◎攤位規格與租金

攤位類型	規格	103年1月31日前 報名繳費	103年2月1日後 報名繳費	備註
標準攤位	含基本配備	NT\$ 58,000	NT\$ 65,000	每格攤位：9平方公尺 (3公尺X3公尺)
不含隔間攤位	為空地攤位，最低 租用面積為36平方 公尺，(即四個攤位)	NT\$ 55,000	NT\$ 60,000	每格攤位：9平方公尺 (3公尺X3公尺)
保證金	每格攤位新台幣10,000元整			無違規事項將於展後 原票無息退還
雙邊角落位置	每個攤位 9平方公尺	另加收NT\$ 5,000		以承租4格攤位以上預 繳，3格(含)以下之攤 位如《附註》說明。
雙層攤位	每個攤位 9平方公尺	另加NT\$ 20,000元		需承租4格攤位以上方 可申請搭建攤位
超高攤位	攤位之超高搭建(4~6尺) 每36平方公尺為1個單位，每單位加收100,000元			

標準攤位基本配備

A. 三面隔間白板牆及支架

- | | |
|-------|-----------------------|
| B. 配備 | 1. 接待桌一張 (100cmX50cm) |
| | 2. 投射燈三盞 (含電力) 100W |
| | 3. 折椅二張 |
| | 4. 地毯 |
| | 5. 參展單位名稱看板 |

C. 電力供應須由大會指定攤位承包商承辦

D. 電力如超過基本配備以上的電力使用，須另行付費



不含隔間攤位配備

A. 為不含任何配備之空地，電力供應由大會指定攤位承包商承辦

B. 大會僅提供基本電力(每格500W)，如需動力用電或自行加裝照明設備，需另行申請用電，請洽大會特約廠商

《附註》

- (1)若指定雙邊角落攤位者，以承租四格攤位以上為優先申請，並先繳交費用。
- (2)三格(含)以下之攤位以選到角位後，再另追繳費用。
- (3)由於角落攤位數量有限，主辦單位無法事前保證此位置之安排，而需視展場規劃、租賃攤位數量而定。
- (4)若繳費後未能取得角位位置之廠商，預先繳付之角位費將於展後30個工作天全數無息退還。
 - 雙層攤位申請之相關細則 (請洽大會聯絡人)
 - 如無違規事項，保證金於展後30個工作天原票無息退還。



◎ 參展辦法

一、報名流程

- **報名**：102年9月1日起開放報名，額滿即提前截止，均採傳真或郵寄報名。
- **審核**：主辦單位有權就展出品質及報名廠商其它參展紀錄，決定接受或拒絕受理報名。
- **繳費**：全部費用請於審核同意後一週內全額繳付，以完成報名手續；逾期繳款者，視為自動放棄參展資格。

二、付款方式

- **開立支票**：票期請開立103年3月20日，並註明「禁止背書轉讓」

抬頭	上聯國際展覽有限公司	大通國際展覽有限公司
寄票地址	11081台北市忠孝東路五段552號11樓	

- **匯款轉帳**：

戶名	上聯國際展覽有限公司	大通國際展覽有限公司
銀行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世貿分行	
帳號	43-1020-00010529	43-1020-00022275
報名傳真	02-2759-6067	
繳款後請將匯款憑證註明 公司/單位名稱，傳真至報名小組。		

三、取消與退費

- 凡已報名繳交費用完成報名手續後，如因故欲退展者，須以書面向大會提出正式申請。
- 於103年4月10日前提出申請者，按攤位費用酌退50%，費用於旅展結束後退還。4月11日起申請者，恕不退費。

四、參展申請確定

主辦單位於收到參展單位之報名資料後，將立即進行資格審查手續，參展確認函將於一週內以電子郵件寄達報名主要聯絡人之電子信箱，主辦單位保有最終審核參展申請之權利。

五、攤位分配

- 展場攤位由主辦單位負責規劃，主辦單位保留參展廠商攤位最後分配權。
- 攤位分配順序：先分區再以攤位數多者優先選位，攤位數一樣多時，以抽籤決定選位優先順序。
- 參展廠商攤位分配訂於103年6月中旬舉行，地點時間由主辦單位擇期以書面通知。
- 未參加協調會之廠商，由主辦單位代為抽選攤位位置，廠商不得異議。

六、舞台燈光音響設立

- 需4格攤位以上方得申請。 ■ 舞台搭建需內縮1.5米。
- 音量不得超過85分貝。(擴音喇叭麥克風之使用、不得直接影響其它攤位)
- 場次規劃需配合大會統籌協商。 ■ 違反規定依廠商協調會之公告辦理。

七、其他

- 主辦單位保有調整或變更參展單位申請之攤位數，或縮小攤位面積之決定權。
- 如遇不可抗力之突發狀況，主辦單位擁有變更日期或變更展出場地之權利，參展單位不得有異議。
- 工作證及票券相關規定：工作證每一攤位5張，每增加一攤位加5張，超出此需求者，可向大會申請加購每張新台幣300元整(以籌委會審核張數核發)；貴賓邀請函，每一攤位20張，每增加一攤位加5張。(以此類推)



2014 8/29~9/1 台灣國際旅遊展 參展報名表

申請人資料

申請日期：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公司/機關名稱	發票抬頭		
	統一編號		
負責人	姓名	職稱	
承辦人/ 聯絡方式	姓名	職稱	
	電話	分機	手機
	E-mail	傳真	
	地址		
參展性質	<input type="checkbox"/> 海外旅遊區 <input type="checkbox"/> 縣市政府區 <input type="checkbox"/> 樂遊台灣區 <input type="checkbox"/> 餐飲名店區 <input type="checkbox"/> 旅遊用品區		

承租攤位

攤位類型	最低承租		攤位租金		承租攤位	攤位租金 (NTD)
	攤位	面積	103/1/31前繳費	103/2/1後繳費		
標準攤位(含隔間)	1格	9平方公尺	NT\$ 58,000	NT\$ 65,000	格	
不含隔間攤位	4格	36平方公尺	NT\$ 55,000	NT\$ 60,000	格	
保證金	每格攤位新台幣10,000元整(無違規事項將於展後原票無息退還)					
搭建超高攤位申請	攤位之超高搭建(4m以上), 每36m ² 為1個單位, 每單位加收10萬元(含稅)				單位	
雙邊角落位置	每格攤位另加收租金5,000元(以承租4個單位以上為優先, 並先繳交費用) 註: 3格(含)以下之攤位以選到角位後, 再另追繳費用					
雙層攤位	每9m ² 另加收租金20,000 (需承租36平方公尺以上)					
電話及ADSL申請	臨時電話___線 (4,000元/一線); ADSL___線 (5500/一線)					
參展總金額：						元

付款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匯款 <input type="checkbox"/> 支票	
大會抽獎 贈品贊助	<input type="checkbox"/> 願意贊助 <input type="checkbox"/> 無法贊助	
	<input type="checkbox"/> 贊助贈品 品項：	數量：
註1. 贈品需分配予4場抽獎活動, 故數量請以4為倍數 註2. 贊助大會抽獎贈品之廠商, 將可於活動官方網站上列名贊助單位		
其他特殊需求		

本單位同意參加「2014台灣國際旅遊展」並遵守參展規定上所列各項條文, 如有違反情事, 本公司願負一切法律賠償責任。

代表人簽章：

公司印鑑章

負責人印鑑章

報名專線

02-2531-2191 分機：____ 旅行公會 報名傳真：02-2541-5825 大會經辦人：**朱世萱**
02-2759-7167 分機：____ 上聯展覽 報名傳真：02-2759-6067 行動電話：0923-125-207

參展規定

參展廠商須嚴格遵守本參展規定，違規者經大會勸導無效，得當場停止其展出。

一般事項

- 參展廠商一份報名表只限填一個報名單位，不得合併其他產業報名(如銀行、海外婚紗攝影...等)，違者，主辦單位有權收回合併之攤位及沒收保證金。
- 參展訂金一經繳納，概不退還；攤位分配後退出參展者，其所繳納之參展費將充作本展覽會經費支用，不予退還。
- 參展廠商所租攤位，不得私自轉讓或非以報名時申請之公司名稱(包括贊助廠商名稱)參加展出。如有違反，主辦單位得立即收回轉讓之攤位，停止非報名廠商繼續展出。
- 展品需符合展出主題，參展廠商所展示之產品，必須與本展主題有關，否則不得展出。如有濫混進場報名展出者，一經發現除立即停止其展出外，所收費用概不退還。
- 為配合政府查禁仿冒措施，本展覽會嚴禁陳列產地標示不實、仿冒廠標或侵犯他人專利或著作權之產品。參展廠商如明知其參展產品經判決確定有標示不實或侵害商標、專利或著作權之情事，而仍予以陳列時，一經發覺，主辦單位得立即停止其全部產品之展出及沒收其所繳參展費用。凡於參展期間發生侵害商標、專利或著作權糾紛而涉訟中之產品，本展覽會一律禁止其展出，參展廠商不得異議。主辦單位如因此牽連涉訟或受有其他損害，該參展廠商並須負一切賠償責任。
- 主辦單位保留變更展出日期及地點之權，如因天災或其他不可抗力而須變更日期或地點，主辦單位已收之費用概不退還，亦不負其它賠償責任。
- 本會有權視展場容納狀況酌減廠商攤位面積或攤位數。
- 參展廠商在展覽期間不得製造八十五分貝以上之噪音，因示範、操作展品而產生煙霧、廢氣灰塵、惡臭及刺激性氣體與揮發性有機化學溶劑污染物等，需自備污染處理設備，立即妥善處理，不得影響附近攤位及現場展出，否則應停止現場示範操作或立即終止展出。
- 展出之產品如不願讓參觀者拍照或錄影，請自行加設「請勿拍照」或「請勿攝影」中英文標示牌，惟對持有主辦單位所發記者證(PRESS)者，請盡量配合以利宣傳工作之進行。

展覽場秩序

- 參展廠商之展示範圍僅限於各自攤位內，不得在攤位以外地區如公共設施、走道或牆柱上陳列商品或張貼任何宣傳物品或分發型錄、出版品、紀念品等宣傳資料。如有違反，主辦單位得強制清除。
- 凡易爆、易燃及其他危險物品、違禁品禁止攜入展場；如經發現，主辦單位得強制予以搬離展場，由參展廠商負擔一切費用及責任。
- 安全保險：
 - (1)展覽期間(包括展前佈置及展後拆除期間)主辦單位管理人員負責管制展場出入口，維持人員及展品進出展場公共秩序，惟參展廠商對其產品、裝潢物料及工程設施均應自行派人照料，貴重物品請自行投保並聘僱警衛加強保全，如有遺失或損毀，展覽主辦單位不負賠償責任。
 - (2)參展廠商自展品及裝潢品運至展場起，至展覽結束運離展場止，必須自行投保火險、竊盜險、水險及公共意外責任險(包括天然災害附加險、如颱風、地震、洪水、豪雨及其他天然災害等)；任何展品於上述期間在展出場地遺失或損毀，主辦單位不負賠償責任。
 - (3)參展廠商攤位上的設施、物品及展覽品在展覽期間(包括展前佈置及展後拆除期間)因設置、操作、保養或管理不當或疏忽致其工作人員或第三人遭受傷亡或財物損失，應由引起傷亡損失事故之參展廠商自負一切賠償及法律責任。

- (4)憑證進出場：參展廠商應於展品進場時向服務台領取識別證，展出期間必須佩帶進入展場。
- (5)除主辦單位外，任何人不得於公共區域散發傳單，從事推廣活動或置放公司或私人物品。

違規處理

- 參展廠商如違反本規定，經主辦單位勸告兩次無效或情況急迫無從勸告時，主辦單位將立即停止水、電之供應或採取停止展出之措施。
- 本規定如有未盡事宜者，主辦單位得隨時修訂之。

注意事項

1. 定型化契約

- A：如欲於展期中銷售禮券、住宿券、泡湯券、餐券等，需符合「觀光旅館業商品(服務)禮券定型化契約應記載及不得記載事項」之相關規定，並於報名時提供影本核備。
- B：交通部觀光局2010/1/14規定，嗣後觀光旅館業禮券之發行人僅限觀光旅館業之業者，以避免禮券發行人與提供服務業者不一致，而衍生糾紛，另外業者如將禮券委託第三人銷售，應於禮券載明第三人名稱、委託銷售期限及經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同意備查知文號，以保障消費者權益。
- C：相關法規請至交通部觀光局網站(www.taiwan.net.tw)查詢
- D：謝絕被消保會或地方政府消保官及消基會指名之問題廠商參展。

2. 本企畫書所載展覽名稱及內容均屬「預計、規劃」之性質，其具體之展覽名稱、內容、廣告及宣傳之名稱及展區規劃等細節，將視實際招商之情況，予以調整。

台北世貿中心平面圖

